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 
號2-3樓  
承辦單位：特殊教育科  
承辦人：林俊仰  
電話：7995678#3083  
電子信箱：a6212815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特字第11333816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55794676\_11333816500A0C\_ATTCH1.pdf、  
55794676\_11333816500A0C\_ATTCH2.png、55794676\_11333816500A0C\_ATTCH3.  
pdf)
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（下稱衛福部）辦理「拒絕散布性影像  
一起shorts出來」創意短影音徵件活動計畫及電子活動海  
報各1份，鼓勵貴校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福部113年5月17日衛部護字第1131460155A號函辦  
理。
- 二、因應數位時代來臨，為提升兒童及青少年、家長、老師及  
社會大眾對於兒少網路性剝削問題的認識，以提高警覺並  
加強自我保護能力，爰衛福部規劃辦理本徵件活動，鼓勵  
社會大眾關注並運用多元宣導方式推廣兒少性影像防制觀  
念，擴大宣導效益及影響力。
- 三、旨揭徵件活動辦法，摘述重點如下：
  - (一)參賽對象：
    - 1、國小組：國小學生，3人以上組團。
    - 2、國高中(職)組：國中、高中(職)學生，3人以上組



團。

3、社會組：年滿18歲(含)以上具有中華民國國民身分或居留證明者，以個人或組團方式報名參加。

(二)活動期間：

1、徵件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3年7月31日23時59分止。

2、評選日期：

(1)初選期間：113年8月。

(2)決選期間：113年11月。

3、得獎公告：113年11月29日。

(三)徵件活動網站：<https://ps113.com.tw>

(四)活動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3年7月31日23時59分前至上開活動網站填寫相關報名資料，並將參賽影片上傳至Youtube平臺（請先設定為不公開），及在活動網站提供連結網址，即可完成報名。

(五)另徵件原則、獎項及評選方式及其他規定詳如活動計畫。

四、活動如有聯繫事項，活動計畫事項請洽該部保護服務司林小姐，電話：02-85906689，或活動小組黃小姐，02-2517-3688分機842、電子信箱：[cwgv.kids@gmail.com](mailto:cwgv.kids@gmail.com)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特殊教育科(紙本)

